

证券代码：836674

证券简称：净源科技

主办券商：甬兴证券

浙江净源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7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净源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5月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昊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显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浙江净源膜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6 日收到股东陈昊的提议函。提请在定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增加临时提案《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净源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净源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